

財團法人陳韜博士慈善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一、主旨：本會為資助品學兼優之家境清寒優秀的文藻外語大學在校學生，鼓勵其奮發向上精神、認真求學，順利完成學業，成為國家、社會有用之才。

二、活動內容：依文藻外語大學學制，每學期申請、發給一次，每年舉辦二次，於開學後開始受理申請，經本會審查評估後，統一於裕藏學苑公佈並發函學校與個別通知得獎者。

三、申請辦法：

(一)申請資格：

- 1.目前就讀高雄市文藻外語大學之學生。
- 2.低（中低）收入戶證明書正本或清寒證明書正本或足以證明家庭遭逢重大變故之相關文件正本。

(二)申請者成績須達以下標準：(每科成績都需及格)

- 1.學科平均成績 80 分(含)以上。
- 2.操行成績 80 分(含)以上。

(三)申請者應檢附之證明文件：

- 1.獎助學金申請表乙份。(請填寫完整，否則視為無效件)
- 2.成績單正本乙份。(需附有各科分數及學期總平均)
- 3.低（中低、單親）收入戶證明正本乙份或清寒證明書正本乙份或足以證明家庭遭逢重大變故之相關文件正本乙份。
- 4.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 5.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乙份或戶口名簿影本乙份。
- 6.學生本人之郵局存簿封面影本(含帳號及戶名，未開戶者請先行至郵局開戶)
- 7.前述應檢附之文件若有遺漏者，將視同無效件處理。
- 8.凡向本會申請獎助學金者，本會將視情況指派人員前往查訪，如未能查訪者或有不符本會規定之任何一項者，得取消申請資格。

(四)獎助學金之金額及名額：

- 1.每名新台幣 5,000 元，每學期名額暫定 8～12 名。
- 2.每學期獎助學金名額之增減，得視年度預算及核定人數，做機動調整。
- 3.每學期申請一次，每年舉辦二次。

(五)申請期間：(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1.上學期：隔年 3 月 1 日～3 月 31 日(上年度 9 月份開學，隔年度 1 月份結束放寒假)
- 2.下學期：當年 9 月 15 日～10 月 15 日(當年度 2 月份開學，當年度 6 月份結束放暑假)

(六)請將上述文件，統一郵寄至：

- 1.郵寄至(807)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886 巷 52 弄 5 號 『財團法人陳韜博士慈善基金會 專案小組 收』
- 2.經本會審核不合格者，恕不另行通知或退件。

四、審核標準及程序：

(一)審核標準：

學期成績佔 60%、家庭狀況 40%；除學期成績須達申請標準外，同時將依據申請者的家庭經濟狀況來審核評估。

(二)審核程序：

- 1.第一階段：進行書面資料審查。
- 2.第二階段：由本會訪視小組實際查訪或電話查訪。
- 3.第三階段：以書面通知學校審核結果，並個別寄發通知函給得獎者。

五、獎助學金發放日期：

在每學期申請截止日期後，將於二個月內發放。

(一)上學期：隔年 5 月 31 日前發放。

(二)下學期：當年 11 月 30 日前發放。

六、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注意事項：

- 1.申請書各欄請詳細填寫並黏貼照片，並依申請辦法檢附相關文件，並由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 2.申請表未依規定填寫或未依申請辦法檢附相關文件，恕不接受補件、不另行通知、不退件。
- 3.經本會審核不合格者，恕不另行通知、不退件。
- 4.申請前請詳閱本辦法內容，寄出前再詳細檢查以免喪失資格。